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潍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1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潍柴转债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申请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已于2023年8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意见通知,公司于

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申请材料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并根据项目进展和公司实际情况,形成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及发行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3-127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交易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南京佳力图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自本公告日期起,公司于2023年第二季度回购股份,2023年第三季度回购股份及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完成权益分派,股份总数由386,973,152股变更为541,772,824股。以下股东减持数量及减持股份数进行相应调整,持股比例、减持比例均按照公司当前总股本541,772,824股计算。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数(股)	减持比例	当前持股数(股)	当前持股比例
安工工程集团	59%	15.87%	85,756,420	15.87%
安工工程集团	59%	15.87%	85,756,420	15.87%

注:上表中,其他方取得为2018年4月26日,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15,63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公积金转增后安工集团持股5,630万股,2022年4月20日,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21,697,802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公积金转增后安工集团持股6,312.13万股,2023年5月12日,经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38,697,87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完成权益分派,本次公积金转增后安工集团持股11,214.3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6.83%。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87
债券代码:111952 债券简称:23国金07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发行结果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331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120亿元,批复有效期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注册有效期可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8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发行于202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票面利率为2.45%,发行期限为160天,兑付日为2023年10月19日。现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以及2023年10月12日登载于“国金证券”(www.c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东石 公告编号:2023-115

烁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烁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东石”,证券代码:“000697”)股票于2023年10月18日、10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3.18%,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ST东石 公告编号:2023-115

烁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烁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东石”,证券代码:“000697”)股票于2023年10月18日、10月19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3.18%,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3-090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无法取得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盖章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由于无法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川盛创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取得联系,未能取得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盖章。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3-090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无法取得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盖章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由于无法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川盛创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取得联系,未能取得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盖章。

证券代码:603280 证券简称:南方路机 公告编号:2023-049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路机”或“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10月19日,公司赎回该存款,收回本金3,500.00万元,并取得收益63,287.67元;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使用募集资金在泉州银行刺桐支行办理了“银存互通”单业务,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期限(天)	起息日	赎回日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	217%	2023-09-16	2023-10-19	3,500.00	63,287.67
2	泉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370.00	2.81%	2023-4-12	2023-10-19	3,370.00	50,681.06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79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9月快递物流业务经营简报

注:披露项目的分类说明:
1. 速运物流业务:主要指公司的时效快递、经济快递、快运、冷运及医药、同城急送业务板块。
2. 供应链快运业务:主要指公司的丰网业务已于2023年6月完成收购并纳入合并报表。

项目	2023年9月	2022年9月	同比增长	环比变化
1. 速运物流业务收入(亿元)	174.32	153.94	13.24%	15.44%
业务成本(亿元)	101.13	93.59	5.63%	20.48%
贡献收入(亿元)	17.21	16.05	7.23%	-4.12%
2. 供应链及国际业务	53.44	74.33	-28.10%	-28.10%
合计	227.76	228.27	-0.22%	1.08%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华夏基金 公告编号:2023-07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深交所ETF新增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自2023年10月20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深交所ETF新增申购赎回代办券商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及对应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新增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159617	华夏中证500价值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00价值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20	华夏中证500成长创新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00成长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27	华夏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25	华夏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500ETF(QDII)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3	华夏中证全指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4	华夏中证全指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5	华夏中证全指工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工业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6	华夏中证全指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资源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7	华夏中证全指信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8	华夏中证全指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地产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9	华夏中证全指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金融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0	华夏中证全指原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原材料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1	华夏中证全指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能源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2	华夏中证全指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用事业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3	华夏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可选消费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4	华夏中证全指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主要消费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5	华夏中证全指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卫生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6	华夏中证全指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技术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7	华夏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人工智能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8	华夏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数字经济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9	华夏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绿色经济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热线
1. 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hyc.com	95523,400-889-5523
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c.com	95523,400-889-5523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华夏基金 公告编号:2023-07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夏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自2023年10月20日起,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深交所ETF新增申购赎回代办券商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及对应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新增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159617	华夏中证500价值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00价值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20	华夏中证500成长创新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00成长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27	华夏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25	华夏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500ETF(QDII)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3	华夏中证全指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4	华夏中证全指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5	华夏中证全指工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工业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6	华夏中证全指资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资源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7	华夏中证全指信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8	华夏中证全指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地产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69	华夏中证全指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金融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0	华夏中证全指原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原材料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1	华夏中证全指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能源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2	华夏中证全指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公用事业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3	华夏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可选消费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4	华夏中证全指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主要消费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5	华夏中证全指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卫生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6	华夏中证全指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技术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7	华夏中证全指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人工智能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8	华夏中证全指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数字经济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679	华夏中证全指绿色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绿色经济ETF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3-041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就相关承诺公告如下:

一、承诺函主要内容
1. 承诺函主要内容
2. 承诺函主要内容
3. 承诺函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3-040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39,803,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5%。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
3.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为311,003,108股,持股比例77.5%。根据《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就相关承诺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3-040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39,803,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5%。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
3.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为311,003,108股,持股比例77.5%。根据《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就相关承诺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3-040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39,803,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5%。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
3.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为311,003,108股,持股比例77.5%。根据《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就相关承诺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3-040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39,803,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5%。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
3.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为311,003,108股,持股比例77.5%。根据《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就相关承诺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3-040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39,803,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5%。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
3.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为311,003,108股,持股比例77.5%。根据《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就相关承诺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3-040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39,803,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5%。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
3.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为311,003,108股,持股比例77.5%。根据《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就相关承诺公告如下: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3-040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为339,803,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4.95%。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
3.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为311,003,108股,持股比例77.5%。根据《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集团”)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就相关承诺公告如下: